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评审委员会

粤网安职评〔2025〕3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领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5号）和《关于做好2024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24〕29号）的文件精神，为做好2024年度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领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申报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在广东省企事业单位网络空间安全工程专业技术领域生产一线岗位，从事技术技能工作，具有高超技艺和精湛技能，能够进行创造性劳动，并作出贡献的在岗高技能人才。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标准执行《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领域高

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评价标准条件（试行）》（见附件1）。

（二）取得网络空间安全类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等级的高技能人才。具体工种对应专业请见附件2。

（三）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要求，成绩仅作为参考条件。

（四）继续教育条件按照《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原则上要求提供2024年度《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网络空间安全工程专业系列）。

2024年度的继续教育包含：公需科目不少于30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42学时；选修科目不少于18学时。

（五）不将论文作为限制性条件，可用体现其技术能力的工作报告、工程报告、改进方案、安全测试报告、解决工作难题的案例报告等替代。

（六）关于在职在岗证明，提交最近连续半年与申报单位一致的社保凭证或人事主管部门（档案保管部门）出具的在职证明等相关在职在岗材料。

三、申报程序

（一）系统申报。申报人员应通过《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评审（<https://ggfw.hrss.gd.gov.cn/gdweb/ggfw/web/pub/ggfwzyjs.d>

o)。除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填报外，若地市申报人所在地市有职称系统，请按照当地人社要求填报。

(二)申报人应根据自己的岗位情况，对照评价标准(附件1)相应专业资格条件要求，认真、客观、如实申报。申报专业名称必须按网络空间安全工程专业名称规范填写(例如：网络空间安全技术研究)。凡未如实申报和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并核实，取消今年申报(或评审通过)的资格，并从下年度起3年内不得申报，视情节在全省范围进行通报批评。

评审相关表格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文件下载栏目下载，**《广东省职称评审表》须通过系统自动生成**，自动生成表格如有跨页或格式错误，可调整(表格内容不可更改)。按要求一次性提交全部申报评审材料，送单位审核和公示。**(其中必须在《广东省职称评审表》封面页的现职称栏目填写现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名称)**

对于非公有制组织、社会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其申报材料经用人单位推荐并报经各级人社部门审核，按规定程序报送评委会；自由职业者申报职称评审，可由人事代理机构或行业性社会组织等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经职称申报点受理审核后按规定程序报送评委会。省直非公有制组织、社会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经用人单位推荐(自由职业者通过人事代理机构或行业性社会组织推荐)后直接报送职称评审委员会。

四、申报材料要求

(一) 申报人申报材料要求 (见附件 3)。

(二) 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

1. 申报人应通过其所在单位申报, 按规定程序报送评委会, 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并做好评前公示工作。申报人资历年限、有效业绩及学术成果计算均截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后取得的业绩成果、学历 (学位) 证等, 不作为 2024 年度评审的有效材料。

2. 单位要按规定将申报材料, 特别是《()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和投诉受理部门及电话, 在单位显著位置张榜和单位网站首页进行公示。其他申报材料放置在单位会议室等公共场所, 以供查验。评前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受理信访主要由单位人事 (职称) 管理部门负责。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或其它违规行为的申报材料不予报送, 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对举报问题一时难以核实的, 应如实注明, 评审材料先行报送, 待核实后结果及时报送相应评委会办公室。

3. 公示结束后, 由单位人事部门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和《()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上加具意见、加盖公章, 并填制《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 5), 作为申报材料一并报送。

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不符合申报条件。
2. 没有使用规定表格。
3. 不符合填写规范。
4. 不按规定时间、程序报送材料。
5. 未按规定进行公示。
6. 其它不符合职称政策规定的。

（三）破格申报人员需填报《破格申报人员推荐表》（附件6），并由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推荐破格申报，并附推荐人的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扫描）件，且需要单独整理提供符合破格条件所对应的佐证材料、情况说明。

（四）职称证书

通过职称评审的人员，可登录《广东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自行下载电子证书。

五、评审收费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评审收费按广东省人事厅《关于转发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标准的复函〉的通知》（粤人发〔2007〕35号）规定收取。

六、其他说明

（一）在职称申报评审过程中，评委会未指定、委托任

何营利性中介机构、培训机构等开展职称评审服务相关工作，广大高技能人才应通过人社部门和评委会组建单位官网、官媒了解职称申报评审政策文件及通知信息，切勿轻信各类网站、广告等“代办”“包过”等虚假宣传。

（二）申报人应按规定程序和时间将申报资料递交至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三）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收到申报材料后，按照申报条件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核。若资料填报有错漏或不符合申报有关要求的，将一次性告知申报人及时补正。

七、报送材料时间及地点

受理申报评审材料的时间为：即日起至4月15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节假日除外）。请各单位或人员按时间要求电话预约，将纸质申报材料提交至评委会办公室。

受理材料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26-1号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9楼；

联系人：张洁、张伟

联系电话：020-83609489、18022428764

邮箱：gdcse_zhicheng@163.com

网址：<http://www.gdinsa.org>

附件：

1.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领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评价标准条件（试行）》
2.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专业对应技能类职业（工种）对应目录》
3. 《申报指南》
4. 《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
5. 《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6. 《破格申报人员推荐表》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

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2月19日

